



以多元活動啟發探索， 讓學習更有層次

幼童軍支部在整個童軍旅程中承擔着承先啟後的重要角色。6至11歲的兒童正值學習能力迅速發展、價值觀逐步形成的階段，亦是建立群體意識、自我規範及責任感的重要時期。因此，新修訂的《幼童軍訓練綱要》以「多元活動·探索求知」為核心理念，延續「寓學習於遊戲」的精神，透過有系統而富趣味的活動，引導幼童軍主動探索周遭世界，在活動中培養良好品格、生活技能及團隊精神。

文 青少年活動署總部總監（幼童軍）
林煒、
青少年活動署助理總部總監（幼童軍）
李海權



自1997年第一版《幼童軍手冊》推出以來，幼童軍訓練框架已沿用多年。在這20多年間，社會環境、家庭模式、兒童的學習習慣及發展需要均出現明顯轉變。為使幼童軍訓練能與時並進，更有效配合現今兒童的身心發展需要，總會遂對現行綱要作出全面修訂。在修訂過程中，亦曾與各地域深入探討，並徵詢青年事務諮詢會的意見，務求讓新訓練綱要更貼近現實需要。

今次修訂最重要的變化之一，是引入一套全新的進度性獎章制度。新制度讓訓練內容更具層次與方向，成員可按個人的能力與成長步伐，循序漸進地完成不同階段的學習。相較以往較着重完成個別要求，新制度更重視學習歷程本身，並透過清晰的階段設計，讓幼童軍更容易建立持續學習的動力與成就感。

除了進度性獎章外，活動徽章亦與進度性獎章互相配合。這項安排鼓勵幼童軍按自己的興趣和能力，參與不同範疇的活動與體驗，讓學習不再局限於單一方向，而能朝向更全面及更均衡的發展。這樣設計，既能增加集會趣味性，亦能照顧幼童軍個別差異，讓每位成員都能在合適自己的範疇中嘗試、探索與成長。

新修訂的《幼童軍訓練綱要》，同時特別加強與小童軍支部及童軍支部之間的銜接。在核心技能培養、態度建立及小組合作模式方面，均加入更有系統的安排，協助幼童軍逐步適應更高自主度、更講求責任感與合作精神的學習階段。這種銜接不只體現在技能層面，也體現在支部文化與學習方式之上，讓幼童軍在升上童軍支部時能更自然過渡。

從整體設計而言，新版《幼童軍訓練綱要》繼續以幼童軍規律與誓詞為本，但在內容安排上則更具系統性及時代感。新綱要重視趣味性，也重視教育意義；重視探索，也重視品格培育。透過多元而有意義的活動，幼童軍不僅學會童軍技能與生活知識，更學會與人相處、關懷別人、建立責任感，並在群體生活中慢慢發展出自信與自律。

透過這次修訂，幼童軍支部不單是青少年參與活動的階段，更是一個培養好奇心、學習態度與成長動力的重要平台。期望在新綱要下，幼童軍能保持探索精神，樂於學習、勇於嘗試，並在多元而愉快的童軍生活中，建立穩固而正面的成長基礎。

核心範疇



興趣範疇



幼童軍體驗章



幼童軍歷奇章



幼童軍高級歷奇章



金紫荊獎章